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663/Add.50
3 January 197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以色列—黎巴嫩地区
停火状况的进一步报告

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就一九七七年十二月间¹以色列—黎巴嫩地区的事态发展提出报告如下：

1. 在本月间没有任何地面或海上活动，空中活动很少。事实上存在的部队所搞的事件继续阻挠停火监督组织在黎巴嫩的工作，其中包括劫持车辆、不准许行动自由、武装行窃、强行进入观察所、在公路上埋置地雷和向观察所换班和后勤作业人员及其附近射击。

2. 以色列部队人员继续占领停战分界线（停战线）黎巴嫩一方邻近下列各界柱的六个据点：第6号界柱（交点1680-2770）²、第11号界柱（交点1709-2788）、第14号界柱（交点1838-2734）、第18号界柱（交点1880-2740）、第19号界柱（交点1907-2749）和第33号界柱（交点2004-2904）。

3. 在这段期间，据报有十二起飞越事件，据报以色列部队喷气式飞机飞越事件发生在十二月三、十九、二十、二十七和三十一日（每日一次），十二月八和二十四日（每日两次），十二月二十五日（飞越三次）。

¹ 停火监督组织观察员是依照一九七二年四月十九日安全理事会理事国通过的共同意见而驻扎在以色列—黎巴嫩地区停战分界线的黎巴嫩一方，观察安全理事会所要求的以色列与黎巴嫩之间的停火情况。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的这份报告主要是关于停火监督组织观察员在这方面所观察到并据以报告的事态发展。

² 交点——地图上的大约交点。
78-00269

4. 在本报告所述的期间内，黎巴嫩当局提出一项控诉，指控以色列部队于十二月二十七日在切巴（交点 2200-3055）附近侵入黎巴嫩领土，并逮捕了四个黎巴嫩人。由于上文第 1 段所述的限制，这项控诉没有能证实。
